

# 长三角每周要讯

2020 年第 196 期

浙江省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

2020 年 11 月 20 日

## 目 录

### 科创聚焦

上海多家机构携手创新打造“无院墙”式科研机构 ..... 3

### 经济热点

上海出台国资国企建设临港新片区三年行动计划 ..... 4

上海 8 个政务服务事项正式实现全市通办 ..... 5

长三角离岸数据中心在南京揭牌 ..... 5

### 产业动向

上海加快打造先导产业高地和重点产业集群 ..... 6

上海全面深化服务贸易创新发展试点提出 80 条举措 ..... 7

上海市发布燃料电池汽车产业创新发展实施计划 ..... 8

上海市“1+5+X”特色化布局加快建设生物医药产业高地 ..... 9

### 政策举措

上海率先出台推动提高上市公司质量若干措施 ..... 10

国务院批复同意上海市浦东新区开展“一业一证”改革试点 . 11

上海明确从三方面入手推动信贷资源在长三角畅通流动 ..... 12

江苏出台 26 项措施降低物流成本 .....	13
-------------------------	----

## **经验交流**

上海发布推进早餐工程建设三年行动计划 .....	15
--------------------------	----

江苏省首发“省属企业知识产权 22 条”激发创新活力 .....	16
----------------------------------	----

南京全面启动 RCEP 服务当地企业将迎四方面利好 .....	17
---------------------------------	----

安徽开展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工作 .....	19
------------------------	----

## **域外动态**

山东建立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财政激励机制 .....	19
---------------------------	----

山东个体户办税“一键申报”，时间压缩八成 .....	20
----------------------------	----

山东建成运行全国首个应急专家管理信息系统 .....	21
----------------------------	----

深圳签发全国首份内河船舶船员电子证书 .....	22
--------------------------	----

广州出台闲置土地管理办法土地闲置满 2 年政府将无偿收回 .	23
--------------------------------	----

大连自贸片区规划建设领域实现“全测合一”减轻企业负担 .	24
------------------------------	----

### 上海多家机构携手创新打造“无院墙”式科研机构

11月18日，上海市实验医学研究院正式揭牌。该研究院以“无院墙”模式开放合作，实现共享共赢，打造“政产学研医防用资”八位一体创新平台。

该研究院由上海市临床检验中心会同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复旦大学生命科学学院、上海市微技术工业研究院、上海国际人类表型组研究院、国家人类基因组南方研究中心、上海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认证审评中心、上海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上海儿童医学中心、全国卫生产业企业管理协会及国内外多家知名企业等联合建立。

该研究院将坚持开放融通，拓展互利合作空间，提升实验医学技术储备，着力培养一批具有全球影响力的实验医学科技领军人才；打破学科界限和行政隶属关系，统筹推进基础研究、应用研究、产品研发、临床应用与规范化推广、成果转化和产业化，提高中国体外诊断产品在国际市场的占有率和美誉度。同时，不断完善长三角罕见病实验诊断中心建设，实现长三角检验质量一体化。

### 上海出台国资国企建设临港新片区三年行动计划

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近日制定了《本市国资国企积极投入上海自贸区临港新片区建设行动计划（2020-2022年）》。

根据行动计划，2020年至2022年，上海市国资国企将在临港新片区落地重点项目100个，新增投资3000亿元，争创三个一流主体，分别是一流的开发建设主体，一流的产业发展主体，一流的金融服务主体。

同时，上海市国资国企将在临港新片区打响八项行动，分别是：打响国资园区品牌行动，建设一流基础设施行动，推进国企产业发展联盟行动，形成国资高端产业集群行动，加快国资金融创新行动，促进国企创新协同行动，打造国资人才服务基地行动，支持新片区城市功能塑造行动。

其中，围绕国企产业发展联盟行动，上海国资国企将聚焦集成电路、人工智能、生物医药、航空航天、新能源和智能网联汽车、智能制造、高端装备等重点领域，推动产业投资资金、人才、项目等要素在临港新片区合理配置布局，以合作引领发展，形成企业与企业密切协同、统筹运作的良好产业生态系统。

## 上海 8 个政务服务事项正式实现全市通办

11 月 16 日起，上海 8 个政务服务事项正式实现“全市通办”，申请人可到全市 16 个区的行政服务中心窗口就近办理。

8 个个人服务事项具体包括 4 个公共服务事项：航海（行）日志签注、轮机日志签注、垃圾记录簿签注、油类记录簿签注。4 个行政许可事项：机动车驾驶培训教练员证停教、机动车驾驶培训教练员证注销、巡游出租汽车驾驶员从业资格证新增、网络预约出租汽车驾驶员从业资格证新增。

8 个事项纳入“全市通办”清单后，相比于以前的窗口办理模式，办理手续环节更简便，申请人只需登录“一网通办”平台，按要求填写相关信息，上传表格，即可完成申请。若缺少相关材料，系统会自动提醒。后台审核通过后，短信提醒申请人到行政服务窗口，现场完成签注。申请人办理签注业务，不再需要在线下大厅排队等候，实现了即到即办，即办即走。

## 长三角离岸数据中心在南京揭牌

11 月 18 日，长三角离岸数据中心在南京江北新区揭牌。长三角离岸数据中心项目在江苏自贸区南京片区范围内建设，通过离岸数据中心的布局，打造链接全球的创新网络。

离岸数据中心项目将建设国际互联网数据专用通道，直

接连入离岸数据中心，覆盖江北新区主要功能园区，满足自贸区建设及国际相关企业、IDC/云服务商、金融机构等高级别跨境信息流通需求；在离岸数据中心范围内开展国际网络的接入试点，海外招商及合作伙伴招募，吸引国际云服务商落户，服务有出海需求的创新企业。

## 产业动向

### 上海加快打造先导产业高地和重点产业集群

11月17日，上海市经信委透露，上海正在加快打造集成电路、生物医药、人工智能三大先导产业的“上海高地”，以及电子信息、汽车、高端装备、先进材料、生命健康、时尚消费品六大重点产业集群。此前，《上海市建设100+智能工厂专项行动方案（2020-2022年）》已正式发布，聚焦供给端优化能力，融通智能制造解决方案和赋能工具箱；聚焦应用端深耕行业，持续推进汽车、电子信息等领域的智能化转型升级。未来3年，上海预计新增1万台机器人，拉动新增投资300亿元。此外，上海以5G+协同设计、5G+柔性化生产、5G+远程运维等应用场景，加速行业的数字化转型。“十四五”期间，上海将实施人工智能赋能制造业专项行动，融通海量数据、云端算力和智能算法优势。

## 上海全面深化服务贸易创新发展试点提出 80 条举措

上海市政府日前发布《上海市全面深化服务贸易创新发展试点实施方案》，共有 8 个方面 22 项任务，80 条举措。

根据《实施方案》，8 个方面任务分别为：全面探索完善管理体制、全面探索扩大对外开放、全面探索提升便利化水平、全面探索创新发展模式、全面探索重点领域转型升级、全面探索健全促进体系、全面探索优化政策体系、全面探索健全运行监测和评估体系。其中，为全面落实国家试点要求，《实施方案》提出争取在金融、保险、航空、会展等领域的一批开放举措落地，以及探索推进境外人士国际资质认证、职称申报、职业资格考试等自然人跨境执业相关举措。

《实施方案》突出上海的城市功能定位，结合深化上海国际经济、金融、贸易、航运和科创中心建设和国际文化大都市建设，提出技术贸易、金融服务、运输服务、文化旅游等重点领域的发展举措，包括支持关键技术进口，拓展金融科技应用场景，完善并实施便捷高效的国际船舶登记制度等举措，推进国家对外文化贸易基地（上海）和国家文化出口基地（徐汇）建设，建设中国邮轮旅游发展示范区、国家体育消费试点城市等。

值得一提的是，《实施方案》指出要发挥临港新片区作为特殊经济功能区先行先试的优势，率先开展资金、人才和

数据跨境流动便利化试点，加快打造服务贸易制度创新高地，提出了探索建立本外币一体化账户体系，加速推进经常项目贸易外汇收支便利化试点业务，建设世界顶尖科学家社区，实施汽车产业、工业互联网、医疗研究、金融等领域的数据跨境安全有序流动试点等举措。

此外，《实施方案》围绕长三角一体化战略，提出探索建立沪苏浙皖服务贸易联盟，培育长三角科创圈，探索建立长三角数据流动、人才流动相关机制等举措。

### **上海市发布燃料电池汽车产业创新发展实施计划**

近日，《上海市燃料电池汽车产业创新发展实施计划》发布，提出到 2023 年燃料电池汽车产业发展实现“百站、千亿、万辆”总体目标。该市规划加氢站接近 100 座并建成运行超过 30 座，加氢网络全国最大，形成产出规模约 1000 亿元，发展规模全国前列，推广燃料电池汽车接近 10000 辆，应用规模全国领先。到 2025 年，形成“一环”“四创”“六带”整体布局：沿外环区域形成燃料电池汽车整车集成制造、电池系统及电堆等核心部件研发生产、多场景车辆商业运营、氢气“制、储、运、加”设施配套、检测认证服务的全产业链环节；技术、产品、应用、环境四位一体创新体系高质量发展；嘉定、青浦、金山、临港新片区、浦东、宝山 6 个区域形成燃料电池汽车产业聚集地带。



## 上海市“1+5+X”特色化布局加快建设生物医药产业高地

11月13日，上海市发布《关于推动生物医药产业园区特色化发展的实施方案》，将以张江生物医药创新引领核心区为轴心，以临港新片区精准医疗先行示范区、东方美谷生命健康融合发展区、金海岸现代制药绿色承载区、北上海生物医药高端制造集聚区和南虹桥智慧医疗创新试验区为依托，发挥市级特色园区品牌效应，共同构建“1+5+X”生物医药产业空间布局。

《实施方案》明确，到2022年该市生物医药产业园区共推出可用空间近12500亩，物业630万平方米，实现制造业总产值超过1700亿元；到2025年，共计推出可用空间近26000亩，建成千亿级园区。具体建设任务：一是实施专业化规划布局。加强产业布局规划引领，聚焦培育特色产业链条，推动资源要素集聚。二是加强专业化环保管理。强化源头环境准入，提升园区环境治理能力，落实园区企业环境治理主体责任。三是提供专业化生产厂房。统筹开发多样化厂房，量身定制个性化厂房，提供专业化物业支撑，优化厂房建设审批流程。四是配套专业化基础设施。确保高标准电力保障，提供高品质供水供热服务，打造高能级数字新基建。五是完善专业化公共服务。完善全流程技术服务平台，建设全周期综合服务平台。

## 政策举措

### 上海率先出台推动提高上市公司质量若干措施

日前，上海率先出台《关于推动提高上海上市公司质量的若干措施》，围绕提高上市公司治理水平、支持上市公司做优做强、健全上市公司退出机制、解决上市公司突出问题、加大违法违规惩处力度、营造良好市场生态等六个方面，提出 17 项具体措施。

《若干措施》将国家要求和上海实际、长远打算和近期目标作有效衔接，如推动重点领域企业、新经济代表性企业、数字化转型的传统企业上市发展；健全国有控股上市公司治理机制；建立全口径股票质押数据库；探索在本市建立上市公司违规风险准备金制度等。

同时，《若干措施》较为全面、具体地落实国务院意见的相关要求，并结合上海实际情况加以细化，力求取得实效。如依托“浦江之光”行动，加大对科创企业支持力度；推出与上海国际金融中心、科创中心地位相匹配的“张江指数”；支持上市公司大力发展旗下“老字号”品牌，发挥打响上海“四大品牌”的先行者作用；切实推动“放管服”改革，培育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打造本市上市公司市场化退出的典型案例，形成“上海经验”；发挥上海金融审判专业优势，落实证券民事赔偿诉讼的代表人诉讼制度等。

## 国务院批复同意上海市浦东新区开展“一业一证”改革试点

国务院日前印发《关于上海市浦东新区开展“一业一证”改革试点大幅降低行业准入成本总体方案的批复》，同意在上海市浦东新区开展“一业一证”改革试点，试点期为自批复之日起至 2022 年底。

《批复》提出，聚焦市场准入多头审批、市场主体关注度高的行业，建立行业综合许可制度。对试点行业确定行业管理的牵头部门和协同部门，实现“一帽牵头”。全覆盖梳理各行业审批事项，为市场主体提供准确便利的办事导航服务，大幅降低对市场准入制度的学习成本，实现“一键导航”。对同一行业的全部准入条件进行标准化集成，实现“一单告知”。将多张申请表归并为一张申请表，实现“一表申请”。统一受理申请，各部门并联审批，实现“一标核准”。将多张许可证整合为一张行业综合许可证，明确在全国范围有效，实现“一证准营”。首批选择电商、便利店、超市、饭店、宾馆等 31 个行业纳入“一业一证”改革试点，配套将国务院部门负责实施的 25 项行政许可等事项委托上海市浦东新区承担受理和发证工作。

《批复》强调，强化改革系统集成和协同配套，深化告知承诺制改革，开发应用网上申办系统，探索智能审批模式，建立行业综合许可“好差评”机制。配套建立职责明确、分

工协作、多元共治的行业综合监管制度，理顺监管职责，强化信息共享，加强监管协作，打造智慧监管模式，实行动态监管、风险监管、信用监管、分类监管，有效防范行业重大风险。

### **上海明确从三方面入手推动信贷资源在长三角畅通流动**

日前从上海银行业保险业例行新闻发布会上获悉，上海银保监局重点从三方面入手，促进信贷资源在长三角更加畅通流动。

一是落实政策要求，形成支持信贷资源合理有序跨省流动的监管导向。上海银保监局与在沪机构加强沟通，明确政策导向，鼓励上海信贷资源合理有序支持长三角其他地区需求，尤其是在沪企业对长三角其他地区的投资和产能转移、一体化重大项目、产业链供应链金融和普惠金融等方面。近期，将会同相关部门进一步出台相关政策，推进包括跨区域联合授信在内的示范区银行业金融机构同城化建设。支持部分银行对长三角相关项目实行差别化授权和管理制度，调整授信发起层级和业务审批权限，缩减审批环节，高效服务区域内客户。

二是加强与在沪商业银行沟通，要求其建立工作机制和专门制度。目前交通银行、浦发银行已在总行层面制定了长三角跨省联合授信和贷款的专门制度，以理顺各地分行在客

户营销、授信核准、利益分配、贷后管理方面的关系，明确授权、简化审批。两家银行的跨省联合授信和贷款项目已开始落地。

三是在经营机构设置上，为银行推进信贷资源跨省流动提供监管支持。上海银保监局指导上海主要银行保险机构主动打破内部条块分割，协同长三角区域内各家分行及集团内其他子公司，统筹推进金融机构一体化平台建设。支持银行保险机构内设专门机构，加强规划引领，统筹推进长三角一体化金融服务工作有序开展。银行保险机构加大资源倾斜力度，强化资金要素保障，通过制定发布长三角一体化金融服务相关方案、与地方政府、企业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建立长三角重点项目信息库等方式，加强规划和对接，为长三角一体化高质量发展提供全方位支持。

### **江苏出台 26 项措施降低物流成本**

近日，江苏省发改委、江苏省交通运输厅联合发布关于进一步降低物流成本的实施方案，出台 26 项具体措施进一步降低物流成本、提升物流效率。

根据该方案，该省将深化降费减税，促进物流业提质增效。加大车辆通行费优惠力度，降低鲜活农产品运输成本，优化货车通行费计费标准，推广高速差异化收费，免收太仓港等 4 处集装箱运输车辆通行费；持续降低水路通行成本，

免收集装箱货运船舶过闸费，给予船舶过闸费征收优惠政策，提高集装箱船舶优先过闸通行效率；降低铁路和航空货运相关收费，取消变更手续费降低运杂费迟交金费率，提高集装箱便利水平降低还箱成本，免征民航发展基金等；清理规范港口收费；加快推进运输结构调整，提高大宗货物中长距离运输“公转铁”“公转水”比例，同时对企业以及组织集装箱货物运输给予财政补贴。

方案明确，要补短板强基础，加快构建高效通畅的物流网络。加强物流基础设施网络建设，通过研制国家和省级物流枢纽网络建设实施方案，构建“通道+枢纽+网络”的物流运作体系，打造更强的示范物流园区；打通多式联运“中梗阻”，加大对铁路和货运综合枢纽场站等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实现多式联运“一单制”；进一步提升国际物流通道能力。

同时，该省将进一步加强智慧互联，打造高质量物流服务体系。加快发展智慧物流，推进物流领域建设的数字化升级，深入发展五大试点工程，加快形成可推广的经验模式；推动建立物流信息互联共享机制，推动推广物流信息共享，加快建设物流公共管理服务平台，提高物流管理效率；推动物流绿色化标准化，推广绿色能源货运工具，鼓励物流基础设施设备使用绿色建筑材料，提高货物包装使用率和降解水平。

此外，为进一步降低物流成本，该省将继续推进“放管

服”改革，营造公平规范的营商环境。规范道路货运市场秩序，畅通高速投诉举报通道，科学治超，实施高速公路入口称重管理，开展危险货物专项治理行动；强化物流领域收费行为监管，要求相关单位精简合并收费项目，建立收费行为规范，有效调控市场收费标准；提高通关便利化水平，通过“两步申报”通关模式，进一步压缩整体通关时间，为企业提供一站式通关服务，开辟中欧班列专用申报通道提高其通关查验效率；优化证照和许可服务模式，优化大件运输审批流程，缩短审批时间；提升城市配送车辆通行管理水平，分类放宽城市配送车辆通行权限，推广应用电子禁区通行证，规范城市配送车辆停靠装卸场地建设。

## 经验交流

### 上海发布推进早餐工程建设三年行动计划

11月18日，《上海市推进早餐工程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0年-2022年）》正式对外发布。该市力争经过三年努力，构建起以中央厨房为核心，连锁早餐网点为主体，特色单店、流动餐车、外卖平台配送等多种形式为补充的早餐供应体系。2022年底，上海将基本消除供应盲点；累计新（改）建网订柜（店）取门店达到1000家，累计新增早餐复合门店（点）1000家；持续推进流动餐车、早餐示范点建设；实

现资源共享、满足老百姓“走一家吃百家”消费需求的共享早餐门店（点）覆盖率达到 85%以上；早餐工程标识覆盖上海各大早餐门店（点）。

《三年行动计划》提出创新供应方式，发展“便利店+早餐”“新零售+早餐”“流动餐车+早餐”“互联网平台+早餐”等方式，推动早餐更便捷；扩大资源共享，支持企业开发各色产品，大力发展“共享早餐”，推动早餐更丰富；倡导营养均衡，鼓励企业推出健康特色早餐，推广使用绿色环保包装材料，推动早餐更健康。

《三年行动计划》明确 8 条具体举措：支持流动餐车规范运营、探索实施“一证多址”“一地多证”、优化小型餐饮服务提供者临时备案管理、放宽便利店经营品种限制、放宽门店对外宣传形象限制、简化开业检查许可事项、放宽早餐时段停车限制、鼓励第三方平台降低服务佣金。

### **江苏省首发“省属企业知识产权 22 条” 激发创新活力**

日前，江苏省知识产权局与该省国资委联合制定印发《关于促进省属企业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为省属国企量身定做 22 条措施，全力推动其进入知识产权引领创新发展的新阶段，进一步增强自主创新能力。这是国务院国资委、国家知识产权局年初印发《关于推进中央企业知识产权工作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之后，在全国范围内首



个省级部门出台的相关具体措施。

“省属企业知识产权 22 条”主要从激发知识产权创造活力、强化知识产权运用能力、提升保护水平、加大服务力度以及加强政策措施落实保障五个方面，提升省属企业知识产权管理水平，引领重点科技创新型企业加快发展。该省知识产权局还会同该省国资委和省属企业制定了有力的保障措施，包括建立推动省属企业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部门联席会议机制、加大人力资源与专项资金投入力度、探索建立知识产权考核激励制度和工作机制等，切实保障所有措施都能得到有效落实。

### **南京全面启动 RCEP 服务当地企业将迎四方面利好**

11月16日从南京市贸促会/中国贸促会自贸协定(南京)服务中心获悉，该市全面启动 RCEP 服务，当地企业将迎来四方面利好。

一是为与 RCEP 成员国开展进出口贸易的南京企业提供关税筹划服务，帮助企业查询确认进出口货物在 RCEP 协定项下的优惠关税，比较优惠关税与 MFN（最惠国待遇）关税的税差，辅导企业将税差作为“卖点”开拓 RCEP 成员国市场，将存在高税差的 RCEP 成员国和相关产品锁定为重点开拓市场和重点开拓产品。

二是为南京企业进行 RCEP 协定原产地规则培训。如帮

助企业了解 RCEP 协定一般性原产地规则、程序性原产地规则和针对具体产品的特定原产地规则，并指导企业将原产地规则纳入企业产品的生产管理，根据原产地规则测算产品是否具备 RCEP 协定项下原产资格，根据原产地规则选择符合规则的产品供应商，实现原产地合规。

三是帮助企业提供 RCEP 协定区域供应链和价值链搭建服务。将 RCEP 协定关税筹划引入企业“走出去”的战略设计，主动跟踪南京企业在 RCEP 协定区域内投资国与其主要目标市场所在国的 FTA（自由贸易协定）情况，根据各种 FTA 原产地规则安排海外生产基地的生产。采用报告形式，帮助企业精准确定产品从生产基地所在国出口至目标市场所在国时所涉及的关税，助力企业组织安排全球和区域供应链的搭建。

四是依托南京市贸促会国际商事法律服务平台和南京市贸促会政务中心服务窗口，在 RCEP 协定生效后为南京市企业签发优惠原产地证书，助力该市企业利用自贸协定降低出口产品成本，开拓 RCEP 协定区域市场。利用技术优势，为企业提供基于“互联网+政务服务”的不见面审批服务，鼓励进出口企业使用 ECO（电子原产地证书）自主签证系统，实现足不出户的 24 小时全天候出证，大力提升贸易便利化水平。

## 安徽开展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工作

安徽省政府办公厅近日印发《关于开展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工作的实施意见》。今年起，全省实施 20 个左右的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统筹推进农用地整理、建设用地整理和乡村生态保护修复，鼓励盘活存量建设用地和农村闲置资产资源，支持农村新产业新业态发展用地，整治区域内新增耕地面积原则上不少于原有耕地面积的 5%。到 2025 年，推广实施 100 个左右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试点以乡镇为基本实施单元。

根据实施意见，试点统筹推进农用地整理、建设用地整理和乡村生态保护修复。试点乡镇政府要以耕地保护为重点，减少耕地碎片化、优化耕地布局、提升耕地质量，为农业适度规模经营和发展现代农业创造条件；统筹农民住宅建设、产业发展、公共服务、交通水利基础设施等建设用地，有序开展农村宅基地、工矿废弃地以及低效闲置建设用地整理；保留村庄特有民居风貌、自然景观、乡土文化，实施生态修复工程，优化调整生态用地布局等。

## 域外动态

### 山东建立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财政激励机制

山东近日印发《关于做好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项目土地

增值税补助工作的通知》，对年度土地增值税超过增量比例的市和省财政直接管理县（市），实施省级分享收入补助政策，形成“再开发项目越多、得补助越多”的激励导向。

一是明确申报范围。自 2020 年起，对经审核列入省级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数据库管理，按规定进行再开发且产生土地增值税收入的项目，即可申报省级分享收入补助。二是突出增量激励。按照“属地管理、分项缴纳，增量激励、超额补助”的原则，各市、省财政直接管理县（市）土地增值税收入较上年增长超过 8% 以上部分，省财政按省级分享收入的 60%，结合再开发项目纳税数额予以补助，激励各地加快推进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三是规范申报流程。补助资金按年度申报，按照税务部门分项核定税额，自然资源部门汇总审核确认，财政部门下达补助资金的流程，上下协同、精准实施，确保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早推进、早见效。

### 山东个体户办税“一键申报”，时间压缩八成

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全面推行个体工商户“自行申报”“一键申报”“免税简化申报”等一揽子改革举措，为个体工商户充分享受政策红利、减少申报时间、精准松绑减负提供便利。功能上线以来，个体工商户办税时间压缩 80%，几分钟即可完成申报，真正做到了“一键申报”。

山东省税务局研发的“一键申报”辅助工具，提供了电

子税务局网页端、手机 APP、微信端三种登录方式，方便个体工商户使用。在申报期内，个体工商户只需通过“一键申报”工具，核对税务部门推送的当期发票开具信息，补充其他未开票收入，如实申报当期全部应税收入，系统就会自动计算应缴增值税和附加税费，自动生成纳税申报表。

此外，为切实简化办税程序，山东省税务局在探索推行个体工商户自行申报纳税的基础上，对季度销售额不超 30 万元（月销售额不超 10 万元）的定期定额户，免于增值税及附加税费申报，在简化申报程序方面实现了重大突破。

### **山东建成运行全国首个应急专家管理信息系统**

为适应应急管理事业改革发展，山东省开发了全国首个应急专家管理信息系统，面向全国组建了山东省首批应急管理专家队伍。目前该系统已建成运行，实现省应急专家派出、使用、管理的线上完成和专家移动端接收查询任务等功能，全省应急专家“一张图”派出、使用、管理。

该系统按专家专业和任务类别进行网格化设置，共分为 4 个领域、20 个主要行业、79 个重点行业及 261 个专业；明晰专家应急处置类、咨询服务类、现场检查类、评审评估类、宣传培训类及其他等六大类的任务类别，实现精准调用符合条件的专家。专家完成任务后，在线上传任务报告完成评价，并可在线完成报销审批流程。通过这一流程设计，实现了专

家派遣的“双随机”、专家线上审签的全流程管理功能。后续，系统还将通过专家管理模块实现对专家审核、评价、“黑名单”、培训记录等管理功能。

目前，专家管理信息系统已涵盖专家咨询委员会专家 22 名，专家委员会专家 527 名，并将 16 个市 3001 名应急专家的专家信息纳入系统，形成山东省应急专家“一张图”，方便紧急状态就近快速调用。

### 深圳签发全国首份内河船舶船员电子证书

11 月 13 日，全国内河船舶船员证书电子化系统正式启动试点运行，深圳海事局率先签发全国首份内河船舶船员电子证书，标志着全国内河船舶船员证书电子化取得重大突破。

内河船舶船员电子证书的启用，是深圳海事局继 2019 年 7 月 22 日签发启用全国首张休闲旅游船舶驾驶证电子证书后，在船员证书电子化应用和推广上先行示范的最新成果。

内河船舶船员电子证书融合了签发和监管数据，有效解决了纸质证书存在遗失、损毁可能以及携带不便等问题，在为船员提供便利服务的同时将节省大量行政管理成本。电子证书还强化了防伪功能，有利于快速甄别、及时查处无证开船等重大违法行为，为保障海上交通安全提供了强有力支

持。

## 广州出台闲置土地管理办法土地闲置满 2 年政府将无偿收回

日前，广州市公布《广州市闲置土地处理办法》，其中涉及闲置土地包括已完善建设用地手续的闲置土地和未完善建设用地手续的闲置土地。

根据《办法》，闲置土地临时使用期限一般不得超过 2 年。临时使用期限届满，用地单位应当在 30 日内清理场地、完善开工相关手续并动工开发建设。已完善建设用地手续的闲置土地，闲置期间累计满 2 年的，政府可以无偿收回。

《办法》明确，经认定土地闲置满 1 年的，市土地行政主管部门可以按照三种标准计收土地闲置费，即用地单位以出让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的，按出让土地价款的 20%计收土地闲置费；用地单位以划拨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有划拨土地价款的，按划拨土地价款的 20%计收土地闲置费；无划拨土地价款的，按划拨土地时土地使用权价格的 20%计收土地闲置费。

《办法》提出，因不可抗力、政府及其有关部门行为或者动工开发必需的前期工作造成闲置，且已完善建设用地手续的闲置土地，可采取五种方式进行处置，其中包括延长开发建设时间、改变土地用途、安排临时使用、有偿收回闲置土地等。使用延长开发建设时间方式处置时，自闲置土地处

置方案批准之日起最长不得超过 1 年。

## 大连自贸片区规划建设领域实现“全测合一”减轻企业负担

日前，大连自贸片区在工程建设领域推出“全测合一”创新举措。“全测合一”实施后，项目方从建设项目的前期地形测绘到验收竣工阶段的核实测绘等全部检测项目将由大连自贸片区政府代办，政府通过集中采购、集中委托的方式，选择优质价廉的测绘服务机构，并以购买服务方式，委托测绘服务单位为建设项目提供前期地形测绘资料、地下管线测绘资料、规划定线放样、权籍调查、验收阶段竣工规划核实测绘、土地验收测绘、不动产测绘等服务，所有测绘资料汇总为项目全测合一报告，在大连自贸片区审批部门内流转，作为审批许可和验收审批的依据。

“全测合一”改革，是大连自贸片区推动投资领域的管理模式的一次改革创新。一是极大提高了政府的行政审批效率，实现各类测绘成果共享互认，减少委托单位和委托次数，完善项目建设过程档案，减少报批报建过程中要件数量，极大压缩手续办理时间；二是政府通过竞买、竞拍的形式选择测绘服务机构，有效的避免了乱收费、重复收费、不良竞争等乱象，规范了测绘行业的标准，提升了测绘单位的服务质量；三是大大地减轻了企业负担，企业测量次数由此前的三个阶段 10 余次、测量费用由此前的 2~3 元/每平方米均降为



“零”，为企业节省了大量的人力成本、时间成本和资金压力。